

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园林建设服务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呼和浩特市本级2022年度城市绿道建设项目（北郊公园段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呼和浩特市本级2022年度城市绿道建设项目（北郊公园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林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3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6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8月29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[首页](#)
[我要查政策](#)
[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\(含个体工商户\)](#)
[我要学知识](#)
[我去专题找服务](#)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2MA0NMW97XX 资金数额(万元): 500 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[首页](#)
[< 上一页](#)
[1](#)
[下一页 >](#)
[尾页](#)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[首页](#)
[我要查政策](#)
[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\(含个体工商户\)](#)
[我要学知识](#)
[我去专题找服务](#)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骏峰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(1130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2MA0NMW97XX	注册资本:	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成立日期	2017年11月29日	行业	其他污染治理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
[经营异常信息](#)
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
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
[更多信息](#)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